

# 邓子恢传

人  
民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刘振声 李春林

装帧设计:尹凤阁

图文设计:马 杰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邓子恢传/《邓子恢传》编辑委员会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6.7

ISBN 7-01-002448-0

I. 邓…

II. 邓…

III. 邓子恢-传记

IV. K827.7

## 邓子恢传

DENG ZIHUI ZHUAN

《邓子恢传》编辑委员会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166号)

北京博诚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6年7月第1版 1996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20.75 插页8

字数:520千字 印数:0.001--6.000册

ISBN 7-01-002448-0/K·526

精装定价:36.90元

平装定价:31.90元

## 序

邓子恢同志是一位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杰出的马克思主义者，著名的政治活动家，卓越的农民运动和农村工作专家。他一生经历了辛亥革命以来风云变幻的漫长岁月，不仅是历次伟大社会变革的目击者和参加者，而且在许多重要历史时期是某一地区以至于全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领导人之一。他对中国革命和建设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邓子恢同志从青年时代起就投身革命。在大革命失败后的白色恐怖下，他以惊人的毅力和胆识与张鼎丞等同志组织了闽西农民暴动，创建了闽西革命根据地。红军长征后，他冲破千难万险，回到闽西南坚持斗争，是艰苦卓绝的南方三年游击战争的领导人之一。在各个历史时期，邓子恢同志都担负着党、政、军的重要职务。他善于把马克思主义普遍原理同他所领导的地区和部门的实际紧密结合。他在根据地建设、武装斗争、军队政治工作、财经工作、土地改革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建树和开拓精神，曾得到党中央的高度评价。

建国后，邓子恢同志主持中南局的工作，领导中南地区出色地完成了国民经济恢复和人民政权巩固的艰巨任务。他在这一时期的光辉业绩，特别是在农村和群众工作方面的独特创造，受到了党中央的充分肯定。不久，邓子恢同志即调任中央农村工作部部长、国务院副总理，协助毛泽东同志领导农村工作。他为探索我国社会主义农业的发展道路倾注了毕生精力。

作为一个坚定的马克思主义者，邓子恢同志始终坚持党的实事求是原则和群众路线。在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他提出“抽多补少，抽肥补瘦”的原则，抗战胜利后，他在华中解放区推行“中间不动两头平”的分地方针。在五十年代指导农业合作化的运动中，他实事求是地提出要“从小农经济的现状出发”，也就是从中国农村贫穷落后的现状出发，坚定地实行党中央肯定的自愿互利、稳步前进的方针。在随后纠正人民公社运动中“左”的偏差时，他提出了一系列调整经营体制的意见，主张建立包括包产到户在内的多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然而这些正确主张，在当时“左”倾错误思想指导下，却一再被斥为“右倾”、“小脚女人走路”、“刮单干风”，受到了不公正的批判。出于一个共产党人的责任感，他始终以巨大的政治勇气继续深入调查研究，向党组织直抒己见，从不考虑个人得失。

历史已经证明，过去对邓子恢同志的批判是错误的。邓子恢同志关于农村体制和经济改革的主张，就是当前

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先导。他将作为中国农村改革的先驱，连同他的历史功绩载入史册。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中央为邓子恢同志平反昭雪。《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指出：“邓子恢等同志提出了农业中要实行生产责任制的观点……在当时和以后都有重大的意义。”这是对邓子恢同志的公正和崇高的历史评价。

邓子恢同志具有坚强的革命意志和高尚的道德情操。他处顺境而不骄矜，处逆境而不消沉，处困境而思奋进。他“穷且益坚，不坠青云之志”，革命征途中的艰难险阻，更加磨练了他刚直不阿的性格，增强了他对社会主义必胜的信念。

邓子恢同志平易近人，经常以普通劳动者姿态出现在群众之中，一生都与人民保持着血肉相连的关系。他虚怀若谷，从善如流，在制定方针政策时，总是从农民摆脱贫困，发展社会生产力的要求出发；他光明磊落，坚持真理，从不隐瞒自己的政治观点；他艰苦朴素，严于律己，从不向党伸手，更不追求享受。当全党全民沿着邓小平同志指引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的今天，我们特别需要提倡这种精神。“云山苍苍，江水泱泱，先生之风，山高水长”，邓子恢同志永远是我们学习的榜样。

作为我党老一辈的无产阶级革命家，邓子恢同志在实践中形成了许多重要论著，这是我们党宝贵的精神财富，是我们党集体智慧结晶的毛泽东思想的一部分。这部

文集连同《邓子恢传》、《回忆邓子恢》反映了邓子恢同志一生的许多感人经历和思想观点，也反映了中国革命和建设历史画卷的许多动人场面，是继承和发扬革命传统的好教材。这三部书的问世，对于我们学习和研究邓子恢同志，学习和研究我们党的历史和毛泽东思想都是很有意义的。

杨尚昆

一九九六年四月

# 目 录

## 第一章 青少年时代

- 一 故乡与少年 ..... (1)
- 二 初涉人世 ..... (9)
- 三 出洋留学到归国从商 ..... (15)
- 四 向往共产主义 ..... (22)
- 五 向旧世界开战 ..... (26)
- 六 在大革命风暴中 ..... (35)

## 第二章 崛起闽西

- 一 在革命低潮中抗争 ..... (49)
- 二 领导后田农民暴动 ..... (61)
- 三 土地革命的初次尝试 ..... (70)
- 四 创建闽西革命根据地 ..... (78)
- 五 为巩固闽西苏区而斗争 ..... (92)
- 六 第一任闽西苏维埃政府主席 ..... (100)

## 第三章 发动福建沿海农民运动

- 一 烽烟闽中 ..... (116)
- 二 闽东农民运动的兴起 ..... (125)
- 三 指导闽南游击战争 ..... (140)

<b>第四章</b>	<b>瑞金风云</b>	
一	红色中华第一任财政部长 .....	(148)
二	统一财政 .....	(150)
三	为克服财政困难而奋斗 .....	(154)
四	在逆风中支撑 .....	(162)
<b>第五章</b>	<b>艰难岁月</b>	
一	突出重围 .....	(172)
二	艰苦的反“清剿”斗争 .....	(178)
三	走向抗日第一步 .....	(185)
四	在国共合作的谈判席上 .....	(194)
<b>第六章</b>	<b>北上皖南</b>	
一	踏上皖南抗日前线 .....	(208)
二	领导皖南抗日民众运动 .....	(213)
三	坚持抗日民族统一战线 .....	(225)
<b>第七章</b>	<b>开辟淮南抗日局面</b>	
一	北上皖东 .....	(232)
二	创造淮南抗日根据地 .....	(243)
三	主政津浦路东抗日根据地 .....	(255)
<b>第八章</b>	<b>发展淮北抗日根据地</b>	
一	初抵皖东北 .....	(267)
二	战斗在洪泽湖畔 .....	(279)
三	捉放韩德勤和领导淮北整风 .....	(286)
四	领导淮北抗战到最后胜利 .....	(297)
<b>第九章</b>	<b>华中打响自卫战争</b>	
一	出任中共中央华中分局书记 .....	(309)
二	实现“耕者有其田” .....	(314)
三	参予筹划苏中战役 .....	(320)



四	撤离两淮前后 .....	(324)
<b>第十章</b>	<b>转战山东</b>	
一	统管支前和后勤工作 .....	(328)
二	在寿塔寺会议和渤海土改整党会议上 .....	(334)
三	推行“三大方案” .....	(342)
<b>第十一章</b>	<b>经略中原</b>	
一	奔赴中原 .....	(348)
二	当起管家 .....	(352)
三	按新情况组织农民运动 .....	(359)
四	在决战淮海的日子里 .....	(364)
<b>第十二章</b>	<b>迎接新中国的诞生</b>	
一	准备大军过江 .....	(371)
二	南进扫残敌 .....	(378)
三	边解放边接管 .....	(383)
四	打击投机资本 .....	(393)
<b>第十三章</b>	<b>开辟中南新天地</b>	
一	调整工商业 .....	(398)
二	完成土地改革 .....	(402)
三	支持抗美援朝 .....	(414)
四	镇压反革命和推行民主改革 .....	(419)
五	引发工会工作的一场争论 .....	(427)
六	领导“三反”“五反”运动 .....	(432)
七	恢复和发展经济 .....	(445)
<b>第十四章</b>	<b>在农业合作化道路上</b>	
一	奉调进京主持农村工作 .....	(450)
二	坚持稳步地循序渐进 .....	(454)
三	不情愿地改变互助合作运动的发展方针 .....	(465)

四	坚持在巩固中求发展 .....	(471)
五	“停、缩、发”方针的议定和争论 .....	(476)
六	被指责为“像一个小脚女人”走路 .....	(494)
七	尽心尽力指导合作化的初衷不变 .....	(503)
八	正确处理农业社内部矛盾 .....	(510)
九	关怀供销、信用和手工业合作 .....	(515)
十	指导全面发展农业生产 .....	(520)

## 第十五章 为变革人民公社体制而奔波

一	在人民公社的波涛中 .....	(525)
二	为变革人民公社体制而呼喊 .....	(527)
三	制定《农村人民公社内务条例》 .....	(533)
四	对《农村六十条(草案)》的新突破 .....	(538)
五	改行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 .....	(545)
六	提倡包产到户 .....	(551)
七	力主保荐“责任田” .....	(563)

## 第十六章 最后的岁月

一	进国家计委分管金融工作 .....	(571)
二	积极主张推行耕牛农机具折旧制度 .....	(574)
三	参加“四清”运动 .....	(578)
四	“文化大革命”的冲击 .....	(586)
五	生命的边缘 .....	(593)
六	平反 .....	(599)

邓子恢生平大事年表 .....	(605)
-----------------	-------

后记 .....	(650)
----------	-------

## 第 一 章

# 青少年时代

---

### 一 故乡与少年

1896年8月17日，南方山区的暑气尚未完全消退，秋色却已悄悄地染遍了苍茫大地。夜幕降临之后，一个婴儿在福建省直隶州东肖（原名白土）镇近旁的泉井村一座农舍中诞生。

这个天真稚嫩的婴儿，就是后来在中国共产党的奋斗史上，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创业史上，刻下熠熠生辉名字的邓子恢。

直隶州就是现在的福建省龙岩县。龙岩县原称新罗县，唐朝天宝元年（公元742年）改称龙岩县。清朝雍正十二年即公元1734年，升龙岩县为直隶州，辖漳平、宁洋二县。1913年，新建立的中华民国政府废除州府制，重新恢复龙岩县。全县划分为六坊十八社，东肖便是其中的一个社。

东肖社辖有八甲，八甲之中又有上四甲和下四甲之分。下四甲殷实富裕，上四甲则以穷困农户居多。泉井村属于上四甲之一的前甲，是一个比较贫穷的村落。这是一个不大的村庄，全村100多户人家，聚族而居，几乎都是邓氏宗族的后代。时间一久，人们称这里为邓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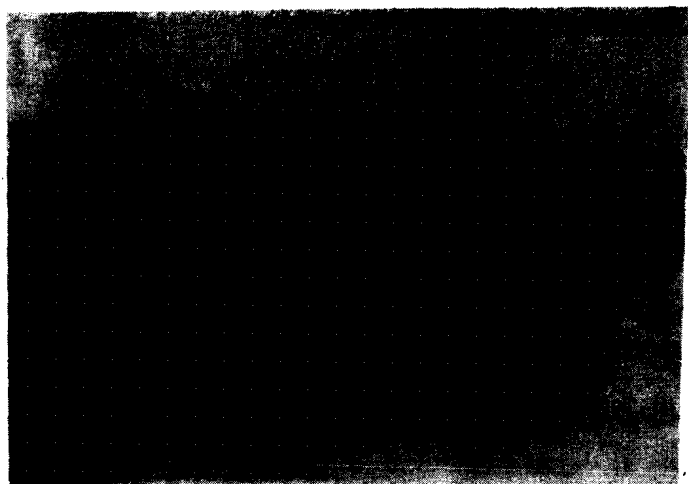
邓家的先祖原籍河南南阳。据邓氏族谱记载，一对叫做邓保正的夫妇首先在此安家落户，到邓子恢这一辈，已是第二十代了。邓家的先辈多为平民百姓。但是随着时世的变迁，到了19世纪中叶，大约在鸦片战争以后的清朝道光、咸丰年间，邓家发达起来，成为了一个拥有大量房屋田产的官宦地主家庭。

邓家的房屋在村东头，是一座典型闽西风格的院落，前后三进，中间隔着两个大天井，沿着高大坚固的院墙，依次排列着9个厅堂和29间整齐的房间。一条长长的回廊，把整个大院连接成一座结构精巧严密的庄院。旧时的房子讲究风水，大门开处，正对着起伏颠连的笔架山。大门正中，缕刻着“河图洛书”四个篆体大字。门前宽阔的场地上，矗立着两座花岗岩华表，上面分别刻着：“道光二十三年癸卯岁进士邓天柄立”、“咸丰七年丁巳福建选贡分发本省现任儒学邓鸿羽树”。所有这些都表明了邓氏家族兴旺发达的历史和诗礼传家的门风。但这一切，毕竟已经过去，邓家早已随着岁月的流逝和人世的变迁而破落了。邓家大院昔日华贵的气魄，也只能从窗棂上斑驳的色彩和院墙坚实的基石里面，隐隐地显露出来。

到了邓子恢出生的时候，这个大院早已被邓家后代的各房子嗣分占。邓子恢的家，只是这院子里许多房间中的三小间。当时，谁也没有料想到，35年以后，这座古老的大院，因为邓子恢的革命活动，先后两次被国民党的军队纵火焚烧。如今，这里只剩下了一道道依稀可辨的墙基。

然而，邓家发迹与兴旺的日子并不长，延续到邓子恢的祖父这一辈，不过两三代光景。邓子恢的祖父邓文仪，字礼庵，又名鸿羽，在其25岁那一年，即清朝咸丰四年（公元1854年）考中秀才以后，直至45岁去世的20年间，虽说未能获得高官厚禄，在地方上却也算得上是一位颇具声望的官绅。清同治四年（1865年），他曾被举为孝廉方正，例赐六品顶带，旋又获御赐承德郎，并被召赴京师廷试，以备钦赐更为重要的职位。

或许，由江浙一带入闽的太平天国起义军的铁骑，踏碎了邓文仪的官运。在此之前，康王汪海洋和侍王李世贤率领的太平军余部



泉井村邓子恢故居。

屡次攻占龙岩城，向龙岩清军发起了“火烧最高亭，大战苏公岭，连战十八堂，围困蔡家山”等一连串的攻势。在此兵荒马乱之时，邓文仪自然不敢远行前往京城廷试了。1874年10月，他撇下两个妻子和未成年的二子三女，与世长辞，时年不过45岁。

邓文仪去世以后50天，他的副配妻子颜氏生下他的第三个儿子。这位取名为士紟，又名凤陞的遗腹子，就是邓子恢的父亲。

邓文仪的过早谢世，给邓家投下了一个不祥的阴影。自此以后，邓家开始没落。其长子邓士纶、次子邓士绅均不足30岁而早亡。于是，全家的希望都寄托在第三个儿子邓凤陞的身上。

在那个时代，读书人一般都热衷于走读书应试做官的科举之路。摆在邓凤陞面前的似乎也只有这一条路了。

可是，邓凤陞的仕途并不如他的前辈那样顺利。虽然他苦读诗书，1894年考中了秀才，那时他才20岁，1896年和1903年又先后

被补为增生和廪生。但都不是官职，只是每月从官府领取若干廩米，在乡里可以具结保证应考童生考试资格，属于穷绅士一类的人物。这时已是清朝末年，开始废科举，兴新学。邓凤陞发现做官的仕途已绝，难展宏图，于是转而考入新办的全闽师范学校简易科。1907年，邓凤陞以最优等成绩在这所学校毕业，然而他却已是33岁的中年人。

这时，邓凤陞的思想已经融进了一个正在升腾起来的新时代的思潮，因此他在全闽师范毕业回到家乡以后不久，随即着手创办学校，并且亲自担任校长执教。但是满腔热忱而书生意气十足的邓凤陞没有料到，即使是举办这样利国利民的公益事业，没有可靠的社会背景和家族实力，也是难于站住脚的。邓子恢后来这样回忆他的父亲：“父亲是个穷秀才、穷绅士，当了校长。学校办得不错，有钱人把他的校长位置挤掉了。”<sup>①</sup>

教育办不成，邓凤陞想起了医学。在他看来，医学一样是可以救国救民的。于是他弃教从医，充当了一名乡间医生。他不仅医术精深，且推崇医德，凡病家出身贫寒，概不收费。所以他从医多年，依然家境清贫。家里的全部财产，除了祖传的那三间房屋外，还从父辈手上分得几亩土地。但是邓凤陞不谙农事，那几亩山坡地离家又远，只得租与他人耕种，另在房前租种别人家的一亩多地，种些蔬菜粮食，以补家用。大凡农事，统由妻子张氏料理。

邓子恢的母亲张氏，是附近溪兜乡后坊村一个贫苦农民的女儿。旧社会的妇女，上不了族谱，久而久之，人们渐渐忘却了她的名字，只在她的姓氏前面冠以夫姓，唤作邓张氏。她和无数农村妇女一样，有着贤淑和勤劳的美德，全身心地辅佐丈夫维持这个小小的家庭。

在那风雨如磐的年月，邓子恢的家庭已然由富贵走向没落，就

---

<sup>①</sup> 邓子恢：《崇义初期革命斗争的回忆》，见《赣南区革命斗争回忆录》。

如在大海中飘流的一叶小舟，时时都有沉没的危险。即使在表面上还支撑着官宦豪门后代的虚弱外表，内中却已十分空虚。债台高筑，入不敷出，家庭经济的窘困，以及债主翻脸紧追逼债的情景，在邓子恢幼小的心灵中留下了深深的痛苦的记忆。他在后来回忆到这些情况时，作了这样的记述：“家里是个破产地主，完全是个空架子，穷得很。小的时候，家里年年欠债，每逢过年，围着一屋子的讨债人。”<sup>①</sup>

邓凤陞夫妇尽管贫困，但是对于初生的长子，却寄托着很大的希望，期待他将来能够有所作为，重振家声。邓子恢刚出世，父亲为他取名绍箕，字子恢。其出典源于《礼记·学记》：“良冶之子，必学为裘；良弓之子，必学为箕。”又据《晋书·陈寿传赞》：“咸能综辑遗文，垂诸不朽，岂必克传门业，方擅箕裘者哉？”大意是“克绍箕裘”。



龙岩白土镇桐网书院。

在古汉语中，这句赞美之辞，意为子孙继承祖辈的事业。大概正是

---

<sup>①</sup> 邓子恢：《崇义初期革命斗争的回忆》，见《赣南区革命斗争回忆录》。

出于这样的愿望，两年后，当绍箕增添一弟弟时，父亲为他取名绍裘，字子谷。直至1919年邓子恢23岁，他的继母张氏生下最后一个孩子，也就是邓子恢第二个弟弟时，他父亲对于振兴邓家门庭的期盼依然不减，因此为这个最小的儿子取名绍钟，字子鸣，显然蕴含着希望恢复邓家昔日那“钟鸣鼎食”之家的豪气。父亲这种望子成龙，承继和恢复祖业的拳拳之心，贯彻始终。无论家境怎样贫寒，他总是省吃俭用，尽力供给儿子求学，以图上进。

邓子恢年幼的时候，在父亲的严格管教下开始接受启蒙教育。所学的东西，先从认字写字开始，然后一遍又一遍地背诵《三字经》、《千字文》、《百家姓》一类的课本。这对于年幼贪玩，喜欢在田野上与小伙伴们奔跑的邓子恢，是一件非常枯燥而不情愿的事情。但是他不敢违拗父亲严格的训示，反复地诵读这些枯燥的文字。

清朝光绪末年到宣统初年，闽西各县相继废除旧学，普遍设立了新学堂。1909年，在离泉井村大约一华里的白土镇上，开办了一所桐冈小学。这一年，邓子恢12岁，他和他10岁的弟弟邓子谷一起进入了这个小学就读。邓子恢在学校，不仅读书勤奋，成绩优良，而且与同学相互友爱，深得师长喜爱。

邓子恢少年时秉性果敢，不信鬼神。他在桐冈小学读书时，有一年久旱不雨，水田干涸，禾苗枯萎。泉井村的农民们为了抗旱，不得不日夜奔忙。忽然村子里盛传闹鬼的事，有人说深更半夜就能看到这“鬼”出没在田间和荒野，以致村民们从此不敢在夜里外出作业。

邓子恢决计要把这件事弄清楚，邀集了几个同学商量捉“鬼”的办法。有的小伙伴胆子小，不敢去。邓子恢鼓励大家说：“听大人们说，鬼是怕铜锣和铁器的，我们就带着这些东西去，不怕制服不了他。”

夜幕降临，邓子恢带着七八个同学上了山，埋伏在常常闹“鬼”的地方。半夜时分，只见山寮子里闪出一个黑影，在田坎上踉踉跄



跑，装神弄鬼，借以吓人。不一会，又见那黑影去扒开田埂放水。

邓子恢他们发现那并不是什么“鬼”，分明是有人偷水，于是突然敲响铜锣，高举劈刀和铁齿耙，冲上前去，一举把“鬼”抓住。打起火把一看，却是本村一个自私出名的农民。这件事受到了全村群众的赞扬。

1900年，邓子恢的母亲生下第四个孩子，是个女孩，取名新梅。由于母亲终年操劳，积劳成疾，在生下这个女孩以后不几年便卧病不起。1908年，母亲默默地离开了人世，年仅35岁。这一年，邓子恢只有12岁。

整个家庭笼罩着悲凉的气氛。年迈的祖母因为媳妇这么年轻就去世，一样十分悲痛。但是她一生中只信赖命运和鬼神的力量，认为媳妇的早逝是命中所定。然而她却认定媳妇的不幸，是由于小孙女新梅的命不好，克死了母亲，因此坚持要把新梅送出家门。父亲是疼爱新梅的，但是终于拗不过祖母的主意，忍痛把年幼的新梅抱到田洋村，做了贫苦农民陈逢喜的童养媳。母亲的去世，已经使邓子恢受到了一次沉重的打击，妹妹的离去，又增添了他心头的创伤。新梅成亲以后，生有二子一女。以后丈夫在贫病交加中亡故，她又改嫁附近连圣坑清贫的华侨张泉发，举家漂洋过海，到印度尼西亚谋生。然而一家人到了异国之后，依然一贫如洗。丈夫客死他乡，连入殓的棺木也买不起。直到新中国成立以后，邓子恢才把这个经历了将近半个世纪磨难的妹妹，从南洋接回家中。那时候，新梅已是两鬓如霜的老人了。

邓家所遭受的打击接踵而来。邓凤陞在妻子死后，选择了一块山地安葬。但是邻近溪兜村的张家认为这块墓地坏了他们家族的风水。当时，上四甲与下四甲矛盾重重，张氏家族属下四甲，在东肖一带是颇具财势的望族，因此强要邓家迁墓。然而邓家坚持不迁，事情越闹越僵，一直告到官府。邓家在公堂上据理力争，竭力周旋，但终因势单力薄而打输了官司。邓子恢母亲的坟墓因此被多次平